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主席顾俊先生因个人原因，拟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其书面辞职申请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送达监事会，其辞职已自辞职申请送达监事会时生效。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会成员的补选工作。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增补监事事项，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实际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监事 4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同意提名严飞飞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项提名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监事的任职资格和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之情形。本次增补监事的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8 年 5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监事的公告》（2018-053 号）。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顾俊先生辞职申请。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5 月 22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严飞飞，女，生于1988年，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和经济学学士。2012年11月加入海尔集团，2012年11月至2016年12月任海尔集团国内工厂财务平台投资及园区财务，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青岛联合信用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1月至今任上海滴水成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上海滴水成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56,179,77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0%。

截止本披露日，严飞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